

無求三教的相異，但求其道同而學

林維明

——以王陽明對三教合一的看法為主（二）

二、宗教研究方法論，如何應用在闡

釋明末士大夫的宗教現象？

宗教學是什麼？繆勒（Friedrich Max Muller，

一八二三—一九〇〇）回答說：「只知其一，一無所知」。其理由是：（一）只懂一種宗教，其實不懂宗教；

（二）研究各種宗教現象，應運用比較方法；（三）宗教學不是「神學」，而是「人學」。¹所謂「人學」就有人人性的學問，也就是哲學²，而宗教人追求的是神聖的顯現，但「神聖」選擇顯現的場域不限於某一民族、某一宗教、某一時期或某一領域，所以學者應站在各個面向去理解「神聖」所展現的光譜，應理解任何一種傳統宗教，若有其價值或意義，必定體現於人生和社會，並且紮根在文化型態中。文化是整個人類歷史的所依，那麼作為歷史現象或文化傳統的宗教信仰，其特性、地位、功能與本質也只能放在文化整體，及其歷史進程

當中，才可能得到客觀具體和全面的解釋。

基於對上述宗教與文化的密切關係，近代學者對宗教的定義是什麼呢？宗教是什麼？自古至今很難定義，Hick提出「宗教」是多元的超越³，Smart從歷史時間軸，為「宗教」找分類⁴，而Arnai則定義宗教的範疇⁵，此三者如同三維的座標軸，X軸為宗教歷時的時間軸，Y軸是宗教心靈追求，而Z軸則是宗教範疇。宗教研究者在三度空間如同萬花筒（Kaleidoscope）般，呈現多元的樣貌，即使在單一的傳統宗教中，也因時、地、及人而展現多樣的綜合體，是人類智力歷時發展的物質心靈產物（puzzle）。當今學者們試圖站在理性學術的視野企圖解開此謎，任何研究方法皆有其可能性，而面對宗教研究的立體空間，需要審慎評估與斟酌研究方法運用，以期達到客觀性的論述。

紀爾茲（Clifford Geertz）在《文化與詮釋》一書中

對宗教的定義是：

宗教是：(一)一套符號系統，(二)影響人類建立在具有力量，無所不在，永恆地動力與情緒，(三)制定存在的一般規範的概念，(四)這些概念被包裝在適時的光環中，(五)情緒和動力看似獨特的現實⁶。

他是一位功能主義的學者，是以意義與整合為主，盡力說明宗教外在存在與連貫性，因而形成一種觀念上與實際上關聯密切的模型，然而卻不足以說明信徒如何理解傳統和現代的宗教關係。阿薩德 (Talal Asad) 認為：「假使要從施為者與接受者的面向擴大相關的研究範疇，就必須重視信徒根據其時代的演變而開始關注的內容⁷。」另外，Swidler認為：「文化是多樣的模型」⁸，同時也像紀爾茲一樣認為這些模型循環於公共的空間，但她不認為文化是一種統一系統的說法，而是把文化性的影響視為人類的習慣、技巧、方式，並把它稱為工具箱，而強調個人的工作箱愈豐富、愈有足夠能力處理任何事情。

有關宗教的定義，Company認為：「宗教不是一種物質，……宗教是屬於觀念類型，宗教的物化（

reification) 來自人的想像，而不是天生的，亦即此觀念有一具體的思想淵源，但在論述之外，它並不存在……⁹ 以上所列諸學者，各說各是的定義，而一旦想說明宗教是什麼？就會涉及西方學術思想與組織，沒有任何一個宗教定義得以包括世界上的宗教，亦即各宗教定義本身都有本質論的問題。維根斯坦 (Wittgenstein) 所謂的「『家族相似性』 (family resemblance) 的一種兼容論架構，來融攝諸宗教傳統對於超越所提出的相異主張，作為多元救贖論的觀點」¹⁰，或許可以解決本身都有本質論的局限。¹¹

明末士大夫接受教育的內容是以《四書》為主¹²，所以具儒家思想，他們的修行方式注重靜坐、體認良知、慎獨等力求自我轉化和超越自己，以成為聖人為目標，而其修行實踐不設限於儒學範疇，更擴及佛、道，所以杜維明說：「修身是儒者的特徵」。¹³

筆者認為維根斯坦的「家族相似性」的多元救贖論消融三教（儒、釋、道）的分野，或許可以應用於闡釋明末士大夫的宗教現象，而艾靜文說：「從修行切入，同時不忽視團體或網路的交流必定能進一步彰顯儒家的宗教特色」¹⁴，或許更為貼切實際。「家族相似性」可以遊戲 (game) 為例，其本身沒有共同的本質，每

種遊戲對該族類的其他遊戲而言，只有一些重要的面向是相似的，而非與所有面向或所有遊戲的任一面向都類似，也就是說遊戲本身並沒有一組明確的特徵，而是存在著一張相互重疊交叉的網路。這就像家庭中的成員（member）之體型、相貌、眼睛的顏色、步調、性格各方面具有相似與差異一樣，沒有一個特徵是該家族成員都必須共有的，但是散布在其成員存有的特徵，卻具有與其他家族不同程度的差異。如此類比，可以將不同宗教對象實踐與信念，將它理解為如同家族一樣是一種相似性與差異性的連續體。但是也像「遊戲」的例子，有個目標，就是田立克Paul Tillich（一八六六—一九六五）的「終極關懷」概念，其重要性遍及宗教現象的領域，例如佛教終極（the ultimate）是空性（*śūnyata*），而道教是「道」（*Dao*），儒教則是天（*Heaven*）。宗教正是在這種廣大具有普遍特徵範圍內採取大量不同的形式，並以這些形式得到詮釋，所以不可能明確的定義它，而只能描述它。因此我們可以說，對「超越的信仰」（*The belief of transcendent*）使用「宗族相似性」類比的優點，是在不斷地進行宗教討論中給予「超越」一個位置，而不是凸顯信仰者與不信仰者之間爭辯的邊界，或是單一傳統論述其優越性。我們與一種神祕的超越實在之

間，構成的種種清楚或模糊的交界面，正是需要「家族相似性」的觀念，也就是筆者所採用作為「宗教研究方法論」的緣由。（未完待續）

註釋：

1. 引張志剛，《宗教是什麼？》（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二〇〇二），頁二一七。
2. 張志剛，前揭書，頁一三三。
3. John Hick, *An Interpretation of Religion: Human Responses to the Transcendent*, New Haven and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89, pp.1-17.
4. J.Z. Smith, "Religion, Religions, Religious" in *Critical Terms for Religious Studies* ed. by Mark C. Taylor Ch.15, Chicago and London: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8, pp. 269-284.
5. W. E. Arnal, "Definition" in *Guide to the Study of Religion*, Ch.2, eds by W, Braun and R. T. McCutcheon, London and New York: Cassell, 2000, pp. 21-23.
6. Clifford Geertz: *Interpretation of Cultures*, New York: Basic Book, 1973, p.90.
7. Talal Asad: "The Construction of Religion as

- an Anthropological Category in Genealogies of Religion, Baltimore: John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93, pp.27-54.
8. Ann Swidler: Talk of Love: How Culture Matters,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2001, pp. 1-23, 183.
9. Robert Ford Company, On the Very Idea of Religions (In the Modern West and in Early Medieval China), in History of Religions, Vol.42, no.4, (2003):289-293.
10. 參見黃進興，〈聖賢與聖徒：儒教從祀制與基督教封聖制的比較〉，《聖賢與聖徒：歷史與宗教論文集》（台北：允晨文化出版社，二〇〇一），頁八十九—一八一，或希克著，蔡怡佳譯注，《宗教之詮釋：人類對超越的回應》（台北：聯經出版社，二〇一七），頁六十六—七十。
11. 參見Thomas Tweed, “Marking Religions Boundaries: Constitutive Terms, Orienting Tropes and Exegetical Fussiness” History of Religions Vol. 44. No.3 (2005), pp.252-276，作者認為運用「家族相似性」可以解決本質論的局限。
12. (英)葛瑞漢(A. C. GRAHAM, 1919—1991)，張海晏譯，《論道者》（北京：中國社科科學出版社，二〇〇

三），頁一五五，指出朱熹（一一三一—一一〇〇）把這兩部著作《大學》與《中庸》，與《論語》、《孟子》並列合稱「四書」，其中包含了儒家的思想精髓。

13. Tu Weiming, Learning to be Human: Spiritual Exercises from Zhu Xi and Wang Yangming to Liu Zongzhou, in Confucian Spirituality, New York: Cross Road Publishing Company, 2004, p.149.

14. Jennifer Eichman 〈宗教與修行：從系統到模型的概念轉移〉，《當代儒學研究叢刊二十五期》（台北：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二〇一〇），頁三十六—六十八。

越南佛教會要求各級寺廟審慎舉辦盂蘭盆節相關活動

越南的重要年度節慶盂蘭盆節即將到來，但在越南部分省市的新冠肺炎疫情依然嚴峻複雜。對此，越南佛教協會副主席兼治事理事會秘書長釋德善上座表示，在當前越南國內外面臨疫情的情況下，越南佛教會要求各省市佛教協會以及各座寺廟僧尼嚴格遵守防疫規定，同時以其他形式舉行宗教活動，一邊滿足人民群众的信仰生活，一邊確保防疫工作。